

#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思政〔2016〕47号

## 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关于开展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开展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围绕“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主题，认真组织在职教职工和在校学生积极参与，按时报名，按要求报送高质量作品。



(此件主动公开)

# 教育部司局函件

---

##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开展高校网络安全 公益广告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增强高校师生网络安全意识，提升广大师生网络安全基本技能，倡导依法文明上网，按照《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方案》（中网办发文〔2016〕2号）部署，经研究，决定面向高校师生开展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广告主题

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

### 二、活动组织

## 四、制作内容及类型

面向高校师生征集数据安全、个人信息安全、手机安全、打

击网络犯罪等增强网络安全意识，提升网络安全技能，倡导依法上网文明上网的宣教作品。作品包括微视频（音频）、卡通漫画、口号标语 3 个大类。

## 五、奖项设置

各类作品分别设立一等奖 6 名、二等奖 10 名、三等奖 20 名及优秀奖 24 名，颁发获奖证书及奖品。另设优秀组织奖，奖励组织工作突出的高校，颁发获奖证书。

一等奖获奖作品择优推送至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协调小组，参加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公益广告有奖征集活动。

## 六、活动步骤

**1.报名。**各高校按照活动安排组织动员师生积极参加广告征集活动。参与师生通过中国大学生在线上传作品报名并生成作品编号。同时将报名表（附件 1）及作品通过邮件报送至各类作品评选承办高校。

**2.作品评选。**7 月 23 日前，由承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各类作品进行初评，每类评选出 60 件入围作品；7 月 31 日前，由中国大学生在线组织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终评，并择优推送至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协调小组。

**3.作品展示。**6 月至 7 月，中国大学生在线设立专题页面，定期分主题展示优秀作品。8 月至 9 月，集中展示获奖作品。

## 七、活动平台

## 八、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教育部思政司：武国剑，010-66097679。

中国大学生在线：李蓓蕾，010-58556801。

## 九、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把活动作为加强师生网络安全教育的重要途径，结合实际认真制定活动实施方案，积极推动活动展开，确保取得教育实效。

**2.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各高校要广泛发动师生积极参与活动，充分利用校园报刊、广播、网络以及微博、微信等平台载体，宣传推介优秀作品，推动活动形成声势。

**3.严格规范，公平公正。**各地各高校要按照通知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活动，坚决杜绝各类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严肃查处。

附件：1.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报名表

2.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参赛作品报送

要求



附件 1

## 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报名表

作品名称	
作品编号	(请填写在中国大学生在线活动页面报名时所生成的编号)

## 附件 2

# 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参赛 及作品报送要求

### 一、作品要求

- 1.微视频（音频）类作品时长控制在 5 分钟内，并具有完整的故事情节和可观赏性；音频时长控制在 60 秒内。
- 2.卡通漫画类作品故事情节完整、寓意深刻。

广告标语直接填入报名表“作品名称”栏，将报名表(电子版、签名扫描件)通过邮件报送至合肥工业大学。联系人：闫志伟，0551-62901047、15855193342，邮箱：active04@univs.edu.cn。邮件标题注明“高校网络安全公益广告征集活动”字样。

### 三、版权说明

1.来稿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严禁抄袭。模仿他人作品，一经发现取消参评、展示资格，若发生法律纠纷，由作者自行承担。

2.所有入选作品的版权均归作品征集机构所有，参选作品可以被作品征集机构通过任何宣传形式进行改编、推广和传播。

3.参选作者自将参选作品送交征集评选活动之日起，即认同由作品征集机构及其合作的第三方将其报送的作品进行再创作。

### 四、征集说明

1.集体创作的作品作者最多不得超过3人(视频类不得超过5人)，其中主创人员不得超过2人。

2.作者报名时，须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复印件)